

## 股本

### 本公司總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法定股本： 港元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500,000,00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本如下：

####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3,000,000	股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300,000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編纂]	[編纂]
[編纂]	股股份	[編纂]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本如下：

#### 已發行或將發行、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3,000,000	股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300,000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股份	[編纂]

###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以及股份乃按照本[編纂]所述根據[編纂]而發行。上表並無計及因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下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或以其他方式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地位

[編纂]及根據超額配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將與所有於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當日的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特別是可享有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編纂]除外）。

---

## 股本

---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兩者總和的股份：

- (a) 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 (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及
- (b) 本公司根據下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所購回本公司股本(如有)的總面值。

董事根據此項授權獲授權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將不會因根據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其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類似安排或根據[編纂]或[編纂]或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配發或發行股份而降低。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最早時間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按照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改、撤回或更新此項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4年5月3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

此項授權僅適用於在聯交所或股份[編纂]並就此獲香港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根據所有適用法例及[編纂]的規定進行的購回事宜。聯交所規定

---

## 股 本

---

本文件須載列的有關購回股份的其他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本公司購回其自身的證券」。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最早時間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按照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改、撤回或更新此項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4年5月3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